

附件三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杭州锦宙建设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杭州锦宙建设有限公司）参加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的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下沙校区六教男女卫生间改造工程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下沙校区六教男女卫生间改造工程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杭州锦宙建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447.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568 万元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名)：

日期： 2025 年 6 月 30 日

